

独立董事年度述职报告（贺加瑞）

2023年度，本人作为宣城市华菱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菱精工”或“公司”）的独立董事，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宣城市华菱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和《宣城市华菱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制度》等规定和要求，认真、勤勉、忠实地履行职责。现将2023年度本人在任期间履行职责情况报告如下：

一、独立董事基本情况

贺加瑞，男，1989年8月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电子科学与技术专业博士，东南大学能源与环境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入选“国家高层次青年人才”项目。本科及博士毕业于电子科技大学电子科学与技术专业，之后在美国德克萨斯大学奥斯汀分校进行博士后研究。围绕高安全、高比能、长寿命锂离子电池及金属-硫电池中存在的关键科学技术问题，开展了系统深入研究。荣获2020年四川省科学技术进步二等奖（自然类）。2023年11月29日起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本人与公司之间不存在雇佣关系、交易关系，与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董监高不存在亲属关系，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

二、独立董事年度履职概况

1、参加董事会、股东大会情况

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0	0	0	否	1

本人于2023年11月29日起担任公司独立董事，不存在缺席和委托其他董事出席董事会的情况，2023年11月29日，本人作为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出席了公司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2、出席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未担任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

3、现场考察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通过参加现场股东大会对公司进行了考察，及时了解公司的日常经营状况和可能产生的风险，积极关注公司信息披露工作情况、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执行情况及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通过会面、会议、电话、微信等方式保持了与公司管理层、董事会办公室的日常联络，就独立董事关注的各类问题进行了沟通。

4、公司配合本人工作的情况

公司董事长、总裁、董事会秘书及首席财务官等人员与本人保持了定期的沟通，使本人能及时了解公司生产经营动态，并获取了作出独立判断的资料。同时，召开董事会及相关会议前，公司董事会办公室组织准备会议材料，并及时准确传递，为本人工作提供了便利条件，积极有效地配合了本人的工作。

三、独立董事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一）应当披露的关联交易

本人在任期间，公司未发生上述情形。

（二）上市公司及相关方变更或者豁免承诺的方案

本人在任期间，公司及相关方未发生变更或者豁免承诺事项。公司控股股东及关联方按要求履行承诺，未发现违规情形。

（三）被收购上市公司董事会针对收购所作出的决策及采取的措施

本人在任期间，公司未发生上述情形。

（四）披露财务会计报告及定期报告中的财务信息、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报告期内，本人在任期间，公司未披露定期报告、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本人对公司拟披露的2023年年度报告中的财务信息、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进行了重点关注和监督，认为公司年度报告中的财务信息、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完整、准确，符合中国会计准则的要求，没有重大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

大遗漏。公司披露的年度报告中的财务信息、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的规定，决策程序合法，没有发现重大违法违规情况。

（五）聘用会计师事务所

本人在任期间，公司未发生上述情形。

（六）聘任或者解聘上市公司财务负责人

本人在任期间，公司未发生上述情形。

（七）因会计准则变更以外的原因作出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者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本人在任期间，公司未发生上述情形。

（八）提名董事，聘任或者解聘高级管理人员

本人在任期间，公司未发生上述情形。

（九）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

报告期内，本人在任期间，公司未审议过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事项。

本人认为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符合公司绩效考核和薪酬制度的管理规定，并严格按照考核结果发放，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

（十）公司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2023年11月29日，公司召开的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等议案。本人在任期间，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不存在需审议及披露的相关事宜。

四、总体评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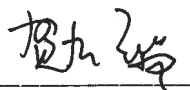
2023年在任期间，本人在履行职责的过程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相关工作人员给予了积极有效的配合和支持，在此表示感谢。2024年，我将

继续秉承谨慎、勤勉、忠实的态度以及对公司和全体股东负责的立场，进一步加强与公司董事、监事及管理层的沟通，不断提升自身专业水平，利用自己的专业知识和经验为公司发展提供更多建设性的意见和建议，切实维护公司整理利益和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为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发挥积极作用。

特此报告。

(以下无正文, 仅为《宣城市华菱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年度述职报告》
签字页)

委员签字:



贺加瑞

2024年4月26日